

SHIJIEJINGDIANWENXUEMINGZHUYILIN

世界经典 文学名著译林

飘 (中)



内蒙古少年儿童出版社

世界文学名著系列丛书

世界经典文学名著译林

飘

· 中 ·

米切尔(美国) 著

内蒙古少年儿童出版社

第二十二章

再也不会有那么漫长和炎热的下午了。不会有这么多懒洋洋的苍蝇。这些苍蝇，不管思嘉怎样拼命地挥扇子，仍然成群地落在媚兰身上。她用力挥着那把大棕榈扇，胳膊都酸痛了，但只是白费力气，因为她刚把它们从媚兰汗湿的脸上赶开，它们即刻又在她那湿冷的双脚和腿上爬满了，媚兰不时无力地抖动着想赶走它们，并低声喊道：“请搨搨吧，我的脚上！”

房间里热得像个烤炉，思嘉身上的衣服湿透了，而且始终没有干过。媚兰躺在床上，床单早已给汗渍弄脏，又因为思嘉有时溅上的水，斑斑点点地湿了。她不停地打滚，翻来覆去，滚个不停。

有时她挣扎着想坐起来，但向后一靠又躺倒了，于是又打起滚来。最初她还强忍着不喊，狠狠咬着嘴唇，直咬得皮都破了。这时思嘉的神经也快要崩裂了，才粗声嘎气地说：“媚兰，看在上帝份上，别逞强了吧。除了我们没有别人能听见呢。”

到了后来，就由不得媚兰自己了，她终于呻吟起来，有时也大声尖叫。她一叫，思嘉便双手捧着头，捂着耳朵，转过身去，巴不得自己死了，眼睁睁地看着这种痛苦的情景却毫无办法。要守在这里，花这么多时间等一个孩子落地，世界上没有比这更可怕的事了。何况这时候，她很清楚北方佬实际上已经就在不远了。

她隐约记得皮蒂姑妈讲过，她的一个朋友生孩子整整生了两天，结果没生出来自己就死了。说不定媚兰也得生两天呢！可是媚兰身体这样娇弱，她一定经不起两天的折磨。要是孩子不快些下来，她很快就会死的。如果艾希礼还活着，她怎么有脸去告诉他媚兰已经死了——她曾经答应过要照顾她呀！

媚兰疼得厉害时就要握住思嘉的手，但是她抓得那么紧，几乎要把骨头都捏碎了。一个钟头以后，思嘉的手就青肿起来，几乎不能动弹了。她只得拿两条手巾扎在一起，系在床腿上，让媚兰的两手拉着。媚兰拉着它就像拉着自己的生命线似的，时而紧张地拽住，时而放松一下，随意地撕扯着。整个下午，她就像落在陷阱里垂死的野兽一般在嗥叫。她偶尔放下毛巾，无力地搓着双手，瞪着两只痛得鼓鼓的眼睛仰望着思嘉。

房间里又暗又热，充满了痛苦的喊叫和嗡嗡的苍蝇。时间那么漫长，思嘉连早晨的事也有点记不起来了。她觉得仿佛自己在这个鬼地方已待了一辈子似的。每当媚兰喊叫时她也想大声喊叫，只有狠命地死咬着嘴唇不放才没有喊叫出来，并终于把内心的狂乱也遏制下去了。

壁炉上的钟已经停摆，她不知道是什么时候了，只有等到房里的热气渐渐消散时，她才把窗帘拉开，猛地发现原来已是傍晚了。

暮色降临时，媚兰显得更虚弱了。她开始一遍又一遍地呼唤艾希礼，好像已经神志昏迷了。这种单调可厌的呼唤声使思嘉恨不得拿一只枕头把她的嘴捂住。也许大夫最终会来的吧。她转身打普里茜的主意，吩咐她赶快到米德太太家去，看看大夫或他太太在不在家。

“要是大夫不在，就问问米德太太或其他人，求他们赶快来一下！”

过了相当长一段时间，普里茜独自一个回来了。

“大夫整天不在家。思嘉小姐，费尔已经完了！”

“死了？”

“是的，太太，”普里茜说，“车夫塔尔博特告诉俺的。他给打中了——”

“别去管这些了。”

“俺没看见米德太太。厨娘说米德太太在给费尔洗身子，要赶在北方佬来之前把他安葬好。厨娘说媚兰小姐要是痛得不行了，只消在她床底下放把刀子，就会把阵痛劈成两半的。”

思嘉听了这些毫无用处的话，气得又要揍她了，可是媚兰睁着那双鼓胀的眼睛低声说：“亲爱的，北方佬快来了吗？”

“不”，思嘉坚决地说。“普里茜撒谎。”

“是的，太太。俺就是这样，”普里茜急忙表示同意。

“他们快来了，”媚兰低声说，把脸埋在枕头里。

“我可怜的孩子。我可怜的孩子。”歇了一会儿又说：“啊，思嘉，你别待在这里了。你得带着韦德一起离开。”

其实媚兰说的正是思嘉一直想着的事，可是思嘉听她说出来反而恼羞成怒了，仿佛她内心的怯懦已明明白白地流露在脸上，被媚兰看透了似的。

“别傻了。我并不害怕。我是不会离开你的。”

“你走不走都一样，反正我快死了。”接着她又呻吟起来。

思嘉像个老太婆似的扶着栏杆慢慢从黑暗的楼梯上摸着走下来，两条腿像灌了铅一般沉重。她又疲劳又紧张，一路直哆嗦，同时因为浑身是汗而在不断地打冷战。她吃力地摸到前边走廊里，颓然坐下，斜倚在一根柱子上。夜色黑沉沉的，温暖而柔和，她侧身凝望着它，迟钝得像头老牛。

一切都过去了，媚兰没有死，那个像小猫似的哇哇叫的小东西正在普里茜手里接受头一次洗浴。媚兰这时睡着了，在经历了这样一场梦魇般的剧痛之后，她怎么还睡得着呢？她怎么没有死呀？思嘉知道，如果换了她，一定死了。可是事情一过，媚兰居然还能低声说：“谢谢你了。”尽管她已奄奄一息，思嘉是俯身侧耳才听见的。

思嘉听见她自己的呼吸声渐渐转为痉挛性的抽泣，但她的眼睛是干枯而火辣辣的，仿佛它们再也不会流泪了。她缓缓而吃力地抬起身来，将沉重的裙裾拉到大腿以上，不过现在她不管那么多了。她什么也不管了。时间已停滞不前。

她又静静地靠着柱子斜躺下去，过了好一会儿，思嘉的呼吸已渐渐缓和下来，心跳也平稳了。这时，她隐约听见前面路上从北边来的杂沓的脚步声。士兵！她慢慢坐起来。他们眼看来到了屋前，绵延

不断的队伍就像影子一个个过去，这时她向他们喊起来。

“唔，请等一等！”

一个人影离开队伍来到大门口。

“你们要走了？你们把我们丢下不管了？”

黑暗中传来平静的声音。

“是的，太太。正是这样。我们是最后一批从防御工事中撤出来的，从北边大约一英里的地方。”

“难道你们——军队真的在撤退？”

“是的，太太。你看，北方佬就要来了。”

北方佬就要来了！她竟把这件事忘记了呢。她的喉咙突然发紧，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了。北方佬就要来了啊！

“北方佬就要来了！”普里茜大声嚷着，缩着身子向思嘉紧靠过来。“唔，思嘉小姐，我们全会死的，他们会用刺刀捅进咱们的肚皮！他们会——”

“啊，别嚷了！”她心里又掀起一阵强烈的恐慌。她怎么办？她怎样才能逃走？谁能帮助她呢？所有的朋友都对她们毫无用处了。

她突然想起瑞德·巴特勒，便觉得镇定下来，不再惶恐了。她固然恨他，可他是强壮而能干的，又不怕北方佬。他至今还在城里。他还有一匹马和一辆马车呢。啊，她怎么早没有想起他啊！他可以把他们全都带走，离开这个鬼城市，不受北方佬糟蹋，到别的什么地方去，到任何地方去都行。

她回头面对普里茜，十分急迫地吩咐她。

“你知道巴特勒船长住在哪里吧——在亚特兰大饭店？”

“是的，太太，不过——”

“那好，现在你尽快跑到那里去告诉他，我请他来一下。我要他尽快赶着他的马和马车来，或者来一辆救护车，如果找得到的话。把媚兰小姐生了娃娃的事也告诉他。就说我请他来帮我们离开这里。好，马上去，赶快！”

她直着腰背坐起来，推了普里茜一把，叫她快跑。

普里茜害怕推脱着不肯去，但是在这位女主人坚决而无情的推

揉之下，普里茜只得走下了台阶。思嘉高声喊道：“快跑，你这笨蛋！”

她听到普里茜啪哒啪哒小跑的脚步声，随即声音在柔软的泥土路上渐渐消失了。

第二十三章

普里茜走了以后，思嘉回到楼下过厅里，点上一盏灯，屋里热得像个蒸笼。她记起自己从昨夜到现在一直没吃东西，只喝了一勺玉米粥，于是端灯走进厨房。炉子里的火已经灭了，锅里还有半张硬玉米饼，便拿起来大口大口地啃着。盆里还剩下一点玉米粥，她便随手用大勺舀着吃起来。

她知道应当上楼去陪伴媚兰。要是出什么事，媚兰也没有那个力气叫人呢。可是一想起要回到那间可怕的房里去，她就厌烦得很，她永远也不要再见那个房间了。

她啃完玉米饼，体力恢复了些，揪心的恐惧也更多地涌上心头了。这时，世界上再没有别的事情叫她如此渴望的了，像现在那么渴望听到马蹄声，渴望看到瑞德那毫不在意和充满自信的眼光。瑞德会把她们带走，带到某个地方去。她不知道去哪里。

她看见树顶上升起一片隐隐的火光，那火光愈来愈亮，黑暗的天空发红了，先是粉红，随即变成深红，接着她突然看见一条巨大的火舌从树顶上一蹿而起，高高地升到半空中，她猛地跳起来，心又开始发紧了。

北方佬已经来了！她知道他们来了，正在焚烧市区。火焰升得越来越高，迅速扩展成一大片红光，一定是整条大街烧起来了。

她跑到楼上自己的房间里，把半个身子探出窗外，天空是一片可怖的殷红色，大团大团的黑烟旋转着挂在火焰上空。她设想北方佬向她冲过来，她要往哪里逃跑，她要怎么对付。好像地狱里所有的魔鬼都在她耳边喊叫，她的脑子在极度的惶惑和惊恐中旋转起来。

她俯靠着窗棂站在那里，忽然一个震耳欲聋的爆炸声飞来，天空被巨大的火焰撕裂了。接着又是几声巨响。大地震撼着，她头上的

窗玻璃被震碎了，纷纷落在周围。

一声又一声震耳的爆炸不断传来，世界变成了一个充满喧声、火焰和浑身颤抖的地狱。这时她仿佛听到隔壁房里微弱无力的呼唤声，但是她顾不上了。她现在没有工夫去顾媚兰了。现在除了恐惧，再也没有别的东西要顾及的了。她像一个吓得发疯的孩子，想把头钻进母亲怀里。如果她是在家里，在家里跟母亲一起，那多好啊。

从这些惊心动魄的响声中她听到另一种声音，一阵惊惶地奔上楼来的脚步声。普里茜冲进来了，她奔到思嘉眼前，一把紧紧地抓住她的胳膊。

“不，太太，是咱们自己的军队！”普里茜上气不接下气地喊着，“他们在烧铁厂和军需站和仓库，还有，上帝，思嘉小姐，他们还有七十卡车的大炮炮弹和火药爆炸了，咱们都会被烧光呢！”

普里茜又尖叫起来，一面紧紧掐住思嘉的手臂，使她又痛又恼，思嘉使劲甩掉她的那只手。

原来北方佬还没到呢！还来得及逃跑呀！于是她把惊散了的全身力气重整起来。

她想：“我一定要控制住自己！”同时普里茜那副可怜的惶恐相也帮助着她镇定下来，她抓住普里茜的肩膀使劲摇晃。

“北方佬还没来呢，你这傻瓜！你见到巴特勒船长了吗？他是怎么说的？他会不会来？”

普里茜不再号叫了，但是她的牙床还在打颤。

“是的，太太。俺后来找到他了。像你吩咐的，在一个酒吧间。他——”

“他会来吗？你告诉他要把马带来吗？”

“上帝，思嘉小姐，他说咱们的军队把他的马和马车拉去当救护车了。”

“啊，我的天啊！”

“不过，他会来——”

“他怎么说的？”

这时普里茜不太喘了，已能稍稍控制自己。

“是这样，太太，正像你说的，俺在一家酒吧间找到了他。俺站在外面喊他，他就出来了，他奇怪地看着俺，俺说你说的，巴特勒船长，请赶快来，带着你的马和马车来。媚兰小姐生了个娃娃，思嘉小姐急着要走。他问你打算到哪里去呀？俺说，俺不知道，先生，不过你一定得去，因为北方佬就要来了，要他陪你一起走，他笑着说他的马已被拉走了。”

思嘉的心沉重起来，觉得最后一线希望也破灭了。她一时吓得目瞪口呆。

“后来他说，告诉思嘉小姐，叫她放心吧。他要到军队里去替你偷匹马来。他还说，在这以前他就偷过马呢，让我告诉你，他哪怕丢了性命也要给你弄匹马来。后来他又笑着说，赶快回家去吧。可是俺刚要动身，就扑通一声响起来了！俺吓得差点倒下了，他说这没有什么，只不过咱们自己人把火药炸了，免得落到北方佬手里，还有——”

“他会来吗？他会弄一匹马来？”

“他是这么说的。”

她长长地舒了口气，觉得轻松了些。只要能弄到一匹马，瑞德·巴特勒是一定会弄到的，瑞德是个能干人。要是他把她们救出去了，她就饶恕他一切的过错。逃跑呀！只要跟瑞德在一起，她就什么也不怕了。瑞德会保护她们。感谢上帝赐予了这个瑞德啊！她现在纯粹从安全着想，变得很实际了。

“把韦德叫醒，给他穿好衣裳，带上一包常用的衣裳。把它们装进箱子。别告诉媚兰我们要走了，还不到时候呢。用两条厚毛巾小心地把婴儿裹好，把他的衣服也包起来。”

普里茜还是拉着她的裙子不放，除了翻白眼她没有一点表情。思嘉推她一把，把她那紧抓着的手扔开。

“快去，”她喊道。这时普里茜才像兔子似的悄悄走开了。

思嘉知道她应当进屋去安慰安慰媚兰，媚兰一定被轰轰巨响和映红了整个天空的火光吓昏了，那光景就像世界的末日到了！

但是，她跑下楼去，想把那些瓷器和银器收拾一下。可是等她走

进饭厅时，她的一双手却哆嗦不停，把三只碟子掉在地上打碎了，后来又把这些银器当啷一声掉在地板上。不知怎的，她碰到什么就掉落什么。她慌慌张张地还在旧地毯上滑了一跤，扑通跌倒了呢，不过她即刻跳起来，一点也没觉到痛。她听得见普里茜在楼上像只野兽似的到处乱跑，那声音使她气极了，因为她也同样在乱跑。

她在走廊上坐下。要想收拾一点什么东西简直是不可能的。除了忐忑不安地在这里等待瑞德，看来什么也做不成了。可是左等右等，他就是不来。最后，从大路前头很远的地方，她听见车轴的吱吱嘎嘎声和缓慢而隐约不清的得得马蹄声。

那声音近了，思嘉一跃而起，呼喊瑞德的名字。然后，她隐约看见他从小货车的座位上爬下来，他朝她走过来了。他来到灯光下，他穿得整整齐齐，像要去参加舞会似的。雪白的亚麻布外衣和裤子熨得笔挺，绣边的灰色水绸背心，衬衫胸口镶着一点点褶边。他那顶宽边巴拿马帽时髦地歪戴在头上，裤腰皮带上插着两支象牙柄的长筒决斗手枪。外衣口袋里塞满了沉甸甸的弹药。

他像个野人似的轻快地大步走来，漂亮的脑袋微微扬起，神气得像个王子。那种能把任何人都吓疯的黑夜的恐怖，却像一帖兴奋剂似的使他更显得强悍了。他那黝黑的脸上有一丝勉强掩饰着的残暴无情的神色。

他那对黑眼睛眉飞色舞，仿佛觉得眼前整个局面倒很有趣，仿佛这震天撼地的爆炸声和满天恐怖的火光只不过是一场游戏。他走上台阶时，她摇摇晃晃地迎上前去，这时她脸色惨白，那双绿眼睛像在冒火似的。

“晚上好，”他拖长音调说，同时刷地一下摘了帽子。“咱们碰上了好天气啦。我听说你要旅行去呢。”

“你要是再开玩笑，我就永远不再理睬你了。”她用颤抖的声音说。

“你不见得真的被吓坏了吧！”他装出一副吃惊的样子微笑着，她真想把他推回到台阶下去。

“是的，我就是被吓坏了。我害怕得要死。不过咱们没时间闲扯

了。咱们必须马上离开这里。”

“听你的吩咐，太太。不过你说到哪里去好呢？我是怀着好奇心跑到这儿来的，无非想看看你们打算往哪儿去。你们不能往北也不能往东，不能往南也不能往西。四面八方都是北方佬。只有一条出城的路北方佬还没拿到手，咱们的军队就是从这条路撤退的。你究竟要到哪里去呀？”

她站在那里浑身哆嗦，经他这一问，她突然明白她要到哪儿去了，那惟一的地方呀！

“我要回家去，”她说。

“回家？你的意思是回塔拉？”

“是的，是的！回塔拉去！啊，瑞德，我们赶紧走呀！”

他瞧着她，好像她疯了似的。

“塔拉？我的天，思嘉！难道你不知道他们整天在琼斯博罗打吗？现在北方佬可能已经占领整个塔拉，占领整个县了。谁也不清楚他们到了哪里，只知道他们就在那一带。你不能回家！你不能从北方佬军队中间穿过去的呀！”

“我一定要回去！”她大喊道。“我要！我一定要！”

“你这傻瓜，”他的声音又急又粗。“你能走那条路。即使你不碰上北方佬，那树林中也到处是双方军队的散兵游勇。而且咱们的部队还在陆续从琼斯博罗撤退，他们会把你的马拉走。你惟一的办法是跟着部队沿麦克唐诺公路走，上帝保佑，黑夜里他们可能不会看见你。但是你不能到塔拉去。就算你到了那里，你也很可能发现它已经被烧光了。我不让你回家去。那样做简直是发疯。”

“我一定要回去！”她大声嚷着，嗓子高得尖叫起来了。“我一定要回去！你不能阻拦我！我要回去！我要我的母亲！你要是阻拦我，我就杀了你！我要回去！”

恐惧和歇斯底里的眼泪从她脸上淌下来，她在长时间紧张的刺激下终于爆发了。她挥舞着拳头猛击他的胸部，一面继续尖叫：“我要！我要！走也要走回去！”

他突然被他抱在怀里了，她那泪淋淋的脸颊紧贴在他胸前，那捶

击他的两个拳头也安静地搁在那里。他用两手轻柔地、安慰地抚摩着她的一头乱发。他的声音也是柔和的，那么柔和，那么宁静，好像根本不是瑞德·巴特勒的声音，而是一个温和强壮的陌生人的声音。这个陌生人满身是白兰地、烟草和马汗味，使思嘉不由得想了自己的父亲。

“好了，好了，亲爱的，”他温柔地说。“别哭了。你会回去的，我勇敢的小姑娘。你会回去的。别哭了。”

她感到有什么东西在触弄她的头发，心中一动，模糊地意识到那可能是他的嘴唇。他那么温柔，那么令人无限地欣慰，她渴望永远待在他怀里。他用那么强壮的胳膊搂抱着她，她觉得什么也不用害怕了。

他从口袋里摸出一条手绢，替她擦掉脸上的泪水。

“来，乖乖地擤擤鼻子，”他用命令的口气说，眼里闪着一丝笑意，“告诉我该怎么办。我们得赶快行动了。”

她顺从地擤了擤鼻子，身上仍在哆嗦，他见她颤抖着嘴唇仰望着说不出话来，便索性自作主张了。

“威尔克斯太太已经分娩了？可不能随便动她呀！要让她坐这辆摇摇晃晃的货车颠簸二十几英里，太危险了。咱们最好让她跟米德太太一起留下来。”

“米德夫妇都不在家呢。我不能丢开她不管。”

“那很好。让她上车去。那个傻乎乎的小东西哪儿去了？”

“在楼上收拾箱子呢。”

“箱子？那车上什么箱子也不能放了。车厢很小，能装下你们几个人就不错了，而且轮子随时都可能掉。让她把屋里最小的那个羽绒床垫拿出来，搬到车上去。”

思嘉仍然紧紧依偎着。他紧紧抓住她的胳膊，他那浑身充溢着的活力仿佛也流注到她身上。她想：要是我也像他这样冷静，什么也不在乎，那就好了！他扶着推着她走进过厅，可是她仍然站在那里可怜巴巴地望着他。他撇着下嘴唇嘲弄地说：“难道这就是那个既不怕上帝也不怕人的女英雄吗？”

他突然哈哈大笑，同时放开了她的胳膊。她好像被刺痛了似的，瞪大眼睛看着他，心里又恨起他来。

“我并不害怕。”她说。

“不，你是害怕的。再过一会儿你就要晕倒了，可我身边没有带嗅盐呢！”

她无可奈何地顿了顿脚，只好一声不响端起灯来，动身上楼去，他紧紧地跟在她后面，她还听见他在一路暗笑。这笑声促使他坚强起来。她走进韦德的育儿室，发现他抓住普里茜的胳膊坐在那里，衣服还没有穿好。普里茜抽噎着。

“来吧，”思嘉说着，向媚兰的门口走去，瑞德跟在后面，手里拿着帽子。

媚兰静静地躺在那里，被单一直盖到下巴底下。她的脸色惨白得可怕，但那两只深陷的带黑圈的眼睛却是安详的。她看见瑞德进来并不显得惊讶，倒好像那完全是理所当然的事，她试着微微地笑了笑。

“我们要回家了，到塔拉去，”思嘉连忙说。“北方佬很快就要来了。瑞德准备带我们走。这是唯一的办法，媚兰。”这时瑞德来到床边。

“我会当心不让你难受的，”他悄悄地说，一面将被单卷起来裹着她的身子。“请试试能不能抱住我的头颈。”

媚兰试了试，但两只胳膊无力地垂下来了。他弯着腰，轻轻地把她托起来。她没有出声，但思嘉看见她咬紧嘴唇，脸色也更加惨白了。正朝门口走去，这时媚兰朝墙壁做了个无力的手势。

“要什么？”瑞德轻轻问道。

“请你，”媚兰像耳语似的，“查尔斯。”

思嘉明白了她的意思，有点不高兴了，她知道媚兰要的是查尔斯的照片，它挂在他的军刀和手枪下面。

“请你，”媚兰又耳语说，“那军刀。”

“唔，好的，”思嘉说。她又回去把那军刀和手枪连同皮带都取下。拿着这些东西还要抱着婴儿，同时又端着灯盏，实在是很狼狽。

而媚兰，她一点不为自己濒临死亡和后面紧跟着北方佬而着急，却一心挂念查尔斯的遗物呢。

她取下相片时偶尔看了一眼查尔斯，她好奇地将照片端详了一会。这个男人曾经是她的丈夫，曾经跟她一起睡过几个晚上，让她生了个也像他那样有着温柔的褐色眼睛的孩子。可是她几乎不记得他了。

婴儿在她怀里挥动小小的拳头，像只小猫似的轻轻地叫着，她低头看着他。她这才意识到这是艾希礼的孩子，她突然希望他是她的婴儿，她和艾希礼的婴儿。

媚兰直挺挺地躺在马车的后座上，她旁边是韦德和毛巾裹着的婴儿。普里茜爬进来把婴儿抱在怀里。

车子很小，四周的档板又很低。车轮向里歪着，似乎一转就会掉的。思嘉朝那匹马瞥了一眼，心都凉了。那匹马又小又瘦，没精打采地站在那里，背上伤痕累累，连呼吸也显得病恹恹的。

“这可不是什么好马，是不是？”瑞德咧嘴笑笑。“不过，这是我能找到的最好的了。我会详详细细告诉你，我是从哪里和怎样把它偷来的，以及我怎样差一点吃了枪子儿。不为别的，单单出于对你的忠诚，我才在我事业上这个要紧的阶段当上了盗马贼——偷到了这样一匹宝贝马。好，让我扶你上车。”

瑞德将思嘉的身子一把抱起来，放到马车前座上。思嘉暗想，做一个像瑞德这样强壮的男人多好啊。她把宽大的裙子塞在大腿底下，端端正正坐好。如今有了瑞德在身边，她什么也不害怕，无论那火光，那爆炸声，乃至北方佬，都不怕了。

他爬上车来，坐在思嘉旁边的座位上，然后提起缰绳。

“啊，等等！”她惊叫道。“我忘记锁前面的大门了！”

他顿时哈哈大笑起来，一面抖动缰绳击打着马背。

“你笑什么？”

“笑你呀——你要把北方佬锁在大门外呢！”他说着，马已经慢悠悠地、很不情愿地向前走动了。

瑞德赶着那匹慢腾腾的马，摇摇晃晃地走上一条满是车辙的小

道。他们头上是黑糊糊的树枝，两旁是在黑暗中隐隐约约的寂静的房屋。这条路又狭窄又阴暗，像条隧道似的。灼热的微风从市中心带来一片混乱的喧嚣、哭叫和军车滞缓的隆隆声响。瑞德抖着缰绳让马拐入另一条车道，这时又一声震耳欲聋的爆炸声传来。

瑞德突然从车上跳下去，回来时手里拿着一根小小的树枝，用它狠狠地向伤痕累累的马背上抽打。那可怜的畜生只得蹒跚地小跑起来，跑得十分吃力，气喘吁吁，马车也一路摇晃着，颠簸着，车里的人像爆玉米花似的来回晃荡。婴儿在放声啼哭，普里茜和韦德也因为马在马车档板上碰得鼻青脸肿而号啕大哭，可是媚兰一声不响。

他们驶近市区中心大街时，两旁的树木稀疏，高高的火焰呼啸而起，把街道和房屋卷入亮如白昼的熊熊火光中。

思嘉的牙齿在格格地打战，她在发冷，浑身哆嗦，连那几乎烧到脸上的大火也不起任何作用了。这是地狱，她已经陷在里面，要是她还能挪动自己的双腿，她就会跳下车尖叫着从原路奔回去，回到房子里去躲起来了。她畏缩地向瑞德靠得更紧，用发抖的双手抓住他的胳膊，仰望着他。他那黝黑的侧影被邪恶的红光映照得格外鲜明，就像古钱上的头像似的，那样美丽、残忍而带有颓废色彩。她在她的触摸下回过头来，眼里闪着烈火般吓人的光辉。在思嘉看来，他显得又快活又轻蔑，仿佛对眼前的情景感到极大的乐趣似的，仿佛他十分喜欢他们所面对的这个人间地狱。

“这儿，”他伸手摸摸皮带上的一支长筒手枪。“如果有人，无论什么人，只要他走到你身边来想抓这匹马，你就开枪把他毙了。不过，请千万不要一时激动把这宝贝马给打死了。”

“我——我也有一支手枪，”她小声说，一面抓住裙兜里的那件武器，但她相信，一旦死神来到面前，她会吓得不敢动的。

“你真有？哪儿来的？”

“是查尔斯的。”

“查尔斯？”

“是的，查尔斯——我的丈夫。”

“你难道真的有过丈夫吗，亲爱的？”他低声说，同时轻轻地笑着。

他要是认真一点就好了！

“那你说我怎么会有了孩子呢？”她恶狠狠地嚷道。

“唔，还有别的办法嘛，不一定要丈夫。”

“闭嘴，快点儿跑好不好？”

但是他突然勒住缰绳，因为已快到马里塔大街，马车在一家仓库旁边停住了。

“赶快啊！”这是她心里惟一的一句话。

“有大兵呢，”他说。

在两旁燃烧的建筑物当中，一队士兵沿马里塔大街走来，他们疲惫极了，步枪随便背在身上，低着头，已无力快跑。他们都穿得破破烂烂，许多人赤着脚，有的头上或胳膊上缠着肮脏的绷带。他们陆续走过，谁也不向两旁看一眼，默默无言，就像一队幽灵。

“仔细瞧瞧他们吧。”瑞德用嘲弄的口吻说，“这样你将来就能告诉你的孙子们，你见过这光荣事业的后卫军撤退时的情景。”

她顿时恨起他来，恨暂时超过了恐惧，她甚至觉得恐惧已是次要的和渺小的了。她明白他们的安全都要依靠他，而且只能依靠他。可是她恨他的嘲笑态度。她想已故的查尔斯和可能已不在人世的艾希礼，以及所有那些正在浅浅的坟塚里腐烂的快活英俊的青年。她说不出话来，恶狠狠地盯着他，眼睛里燃烧着憎恨和厌恶。

最后一名士兵走过来了，那是个小小儿，他的枪在地上拖着，他摇摇晃晃，那张肮脏的脸由于疲倦而麻木了，像个梦游人似的。看上去他至多只有十六岁。

她望着望着，那孩子的两个膝头便慢慢打弯，最后倒在尘土中了。后排有两个人一声不响地走出来，其中一人是个黑胡子的瘦高个儿，他把手中的枪连同孩子提起来扛到肩上。他跟在撤退的队伍后面缓缓地走着，可那孩子虽然虚弱，此时却尖叫起来：“放下我，你这该死的家伙！放下我！我能走！”

那个长胡子毫不理睬，扛着他继续往前走，很快便消失了。

大大小小的火焰像旗帜般兴高采烈地蹿上天空。浓烟灼痛了思嘉的鼻孔。韦德和普里茜已开始咳嗽起来，连那小小的婴儿也在轻